

证券代码：920931

证券简称：无锡鼎邦

公告编号：2026-018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覆盖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核心业务流程和主要的专业模块，并重点关注了货币资金、采购与付款、工薪与人事、生产与仓储、销售与收款、工程项目等高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风险。具体内容如下：

1、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等治理机构、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议事规则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障公司规范、高效运作。

股东会为公司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等；董事会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并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高级管理人员和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的要求制定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以及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班子；为保证股东会、董事会有效运作，公司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议事规

则和工作细则，分别对公司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层进行规范。

（2）组织架构

公司设置了健全、合理、规范的组织机构，具体包括：企管部、财务部、采购部、生产部、技术研发部、质量部、物管部、销售部、项目部，同时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及部门所涉及的岗位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经营、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3）社会责任

公司通过质量、环境与安全管理体系，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方面的管理水平，从环境保护与节能降耗的管理理念出发，制订各项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公司定期组织职工代表大会，制订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手册，充分保障职工劳动权益的同时，使全体员工深刻享受到企业管理的温度。

企业把重大危险源清单纳入安全生产管理，各部门严格遵照规范要求日常管理，充分保障全体职员人身健康安全。企业质量管理方面没有发生客户质量索赔，生产环境没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与环境污染事故，有效降低了质量、环境与安全生产风险。

2、风险评估

结合公司管理目标和战略方向，确保实现公司内控体系的预期结果，预防或减少非预期影响，对内控体系涉及的内外环境因素、相关方需求和期望、合规义务、环境因素、危险源、风险因素等过程涉及的风险和机遇进行识别、评价，策划并实施相应的应对措施，以控制风险，把握机遇。对确定的主要风险和机遇采用控制措施、管理方案或相应程序文件进行控制。每年定期对风险和机遇以及控制措施进行评审和确认；在内控体系运行过程中，发生以上因素的变化时，应重新对风险和机遇进行识别，并制定适宜的控制措施。

公司管理层至各层级员工都认识到风险管理对于公司生存、发展和战略目标实现的重要性，并将风险管理体现在了各种日常管理之中。

3、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相关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

员（包括财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4、控制活动

公司严格遵循《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规定，建立了与本公司相适应的会计制度，明确了会计处理流程，不断加强内部会计监督，完善内部会计控制制度。

（1）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已按规定明确了现金、支票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支票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已制定了收付款审批权限等系列程序，严格执行对款项收付的稽核及审查。

（2）实物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存货、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管理制度，对实物资产的采购、验收入库、领用、保管及处置都进行了详细地规定，并对关键环节进行了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极大保证了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

（3）融资

公司已建立了融资管理制度，能合理的确定公司融资规模和融资结构，选择合理的融资方式，严格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融资成本。

（4）对外投资

公司已建立了比较科学的对外投资流程，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采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的机制。公司已建立相应的内控制度，明确了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处置等环节的控制办法、措施和程序。对外投资根据投资金额分别由董事会或股东会集体决策，降低投资风险。

（5）采购与付款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全面梳理采购业务流程，完善采购业务相关管理制度，统筹安排采购计划，明确请购、审批、购买、验收、付款、采购后评估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和程序办理采购业务，建立价格监督机制，定期检查和评价采购过程中的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控制措施，确保物资采购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6）销售管理

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持续强化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公司一律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

（7）研究与开发管理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结合市场开拓和技术进步要求，科学制定研发计划，强化研发全过程管理，规范研发行为，促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和有效利用，不断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制定了产品研发工作的控制程序。

（8）关联交易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中明确划分股东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并在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中严格执行。

（9）担保

①公司发生如下对外担保行为，必须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②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除按公司章程规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有权审批。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

上同意。

（10）工资薪酬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实施统一管理。

公司每年年底召开工资调整会议，对员工工资结合绩效评价的结果进行调整，并形成薪资调整报告，经总经理批准后，交人事部门备案并实施。

同时公司定期以讲座、交流会等方式进行专业知识、管理技能、市场营销以及知识产权等方面的培训，以提高员工的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

（11）会计系统

公司已按《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制定了较为明确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达到以下目的：

①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②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适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账户，使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③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④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和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公司切实实行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聘用了较充足的会计人员并给予足够的资源，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董事会通过外部审计等力量，持续监督经理层权力行使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及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对日常经营活动进行持续的监督。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

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分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经济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净资产	≥3%以上	1%≤差错<3%	0.5%≤差错<1%

上述标准直接取决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这种重要程度主要取决于两个因素：

- ①该缺陷是否会导致内部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错报；
- ②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①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②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定量标准主要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

经济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净资产	≥3%以上	1%≤差错<3%	0.5%≤差错<1%

注：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公司存在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

-
- 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 ②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③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 ④关键管理人员或技术人才大量流失；
 - ⑤负面消息或报道频现，引起监管部门高度关注，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消除。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